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:邱媚湘 電話:04-7531814

電子信箱:meigii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:彰化縣溪湖鎮湖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:府教特字第111022590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來函及申請資料(共1個電子檔)(0225906A00\_ATTCH1.pdf)

主旨:轉知社團法人臺灣省婦幼協會辦理第44屆【疼惜台灣囝 仔】活動申請資訊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臺灣省婦幼協會111年6月14日(一一一)台明字第0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供參,或逕洽該會網站查詢(網址: https://www.twaca.org.tw/page/news/index.aspx)。
- 三、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,請逕洽本案承辦人:黃愉婷社工, 電話:04-25285556。

正本: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立原斗國民中小學(國小)、彰化縣立鹿江國際中小學 (國小)、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(國小)、彰化縣民權華德福實驗國民中小學 (國小)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2022/06/21文交16:45:40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教務處 收文:111/06/22 1110002222 有附件

第1頁,共1頁